



避风珠

曹覺民搜集整理

甘肅人民出版社

目 次

避風珠..... (1)

蝎子精..... (9)

龍 蛋..... (17)

火焰駒..... (32)

小花狗..... (45)

后 記..... (56)

避風珠

从前，山东半岛上有个农夫名叫王風，家里很窮，僅自己那几畝地，打的粮米不够吃，不得已，又租种了別人一些地，一家四口，辛辛苦苦地靠种地过日子，生活也还过得去。不料有一年濰河漲水，把莊稼淹沒了——收成不好，又怕地主來催租子，因此，他与老婆商議了一番，湊了点路費，就独个兒过海到关外謀生去了。

那时候东北地广人稀，关内窮苦人家到关外垦荒的很多。王風孤零零一个人，帶的盤費又不多，既沒有牲口，又沒有家具，这样，就是有荒地也沒有法子开垦。他原想与別人合伙，或先雇給人家，但走了几个地方，一再交涉也沒有結果，于是他就只好到处流浪了。

有一天，來到一个小鎮店，他向一家豆腐作坊討水喝，彼此攀談起來，才知道是同鄉，因此，作坊老汉說：“您要嫌棄，不妨就住在我这里，每天到附近山里砍些干柴來，如果生意好，年終我是不会虧負您的……”王風一听这話，不禁喜出望外，也就安心在这里工作起來了。

他每天到山里砍柴，黃昏回來，帶着干粮，午飯就在山里吃。这样过了兩個多月，近山的干柴都砍光了，他就不得不到深山里去。有一天來到深山里，砍了一回柴，午飯时

候，他啃着干粮在森林里游荡，偶然望见前面树木间金光闪闪，十分耀眼。由于触动了好奇心，他就朝着那个方向走去，要看看那究竟是什么。这时，猛然间听见上面唰的一声，狂风般飘落了一群惊雀，有一只雀鹰在它们之间迅速抓住一只，身子一闪，肚皮向上一翻，就隐没在树枝间不见了。

他走到近处一看，不料那闪闪发光的东西才是一面巨大的蜘蛛网，但由于被雀鹰追逐山雀冲网而过，却把网上撞了不少窟窿，网上还零零落落地挂着一些飞虫——有尖头蚱蜢、马头蝗、鬼面蛾、虎蝇、牛虻；有的被蛛丝裹住，象装在繭里一样，直僵僵地挂在那里，已经一动也不动了；有些则被蛛丝粘住，还摇头摆尾地在上面积扎。因这面蛛网不比寻常，直径足有一丈多，斜挂在几株大树的桠杈上，映着从枝叶间透漏下来的阳光，颤巍巍的，金光流动，看来倒是一个奇景。

也就在这当儿，突然从对面枯树高处的树穴里出现了一个怪物，毛蓬蓬的长脚间闪烁着几只红宝石般的眼睛。它一爬出树穴，就机敏地朝后一挫身子，摆动着头，仿佛在察看被网住的俘虏究竟是什么，及至发现由自己辛辛苦苦织成的巨网被撞坏了，不由怔了怔，一时不知道怎么样才好。王凤见这只莽蜘蛛的肚子圆鼓鼓的，足有碗口大小，大约是由于它发现有人站在那里，所以迟疑了一会，就又驾驭着它那几只毛蓬蓬的长脚，掉转身躯，仍然爬进树穴里去了。

“这蜘蛛也可怜！”王凤想，“好容易织成这么一面大网，不料却被雀鹰给撞破了。要再织一面，那要费多少丝和时间吧！”于是他就把自己吃剩下的一些干粮，小心翼翼地

挂在网上，帶着悲憫的心情，惘然地走开了。

由于惦记着这件事，第二天他又來到那地方，見蜘蛛又織好了一面巨网，依然閃閃發光地纏在那里，上面还挂着五顏六色的各种飛虫。“僅僅一夜工夫，就能重建家園，蜘蛛虽然是只虫，总算是有毅力的……”于是他就牽动网絲，想仔細瞧瞧这个能干的动物。不出所料，那只蜘蛛果然出現了。它見有人站在那里，并不象昨天那么疑懼，居然敏捷地順絲而下，扑在那些被网住的飛虫身上，不到一会儿工夫，就將它們通統都吃光了。

不知道是由于吃得快活啊，还是有意答謝王風对他的关怀，只見那只大蜘蛛駕馭着它那几只毛蓬蓬的長脚在自己那寬广的巨网上顛前簸后地跳擲了一番，把网子震动得象波浪般翻騰起來，然后才拖着它那圓鼓鼓的大肚子，矯健地爬回樹穴里去了。

自从發現了这只莽蜘蛛，王風每当吃午飯休息的时候，便踱到巨网前面來，欣賞蜘蛛扑食飛虫，時間一長，王風与蜘蛛逐漸混熟了。有时候王風把吃剩下的东西擲到网子上，蜘蛛就跳出來吃，后来他倆之間居然建立了深厚的友誼。

有一次王風又去看望蜘蛛，距离很远就望見蜘蛛居住的那株枯樹上有什么东西在追逐，等跑到跟前一看，才是一只紫貂正在那里与蜘蛛進行战斗——这只善于跳躍的动物是詭異而机敏的，王風見自己的朋友很难取勝，就順手从草叢里拾起一块石头用力撒了过去，不料这一撒正好打中了紫貂的尾巴，紫貂見有人帮助蜘蛛，預感到没有什么便宜，于是

就嗖一声跳到另一株樹上，隱沒在濃枝密葉間不見了。

後來，北風怒号，大雪紛飛，東北已經進入了冬季。王風因惦記着老婆孩子，不由自主地發生了還鄉的念头。

在最末那一次上山砍柴的時候，王風特地到蜘蛛那里辭行，但見樹穴上复着一些黃葉，敲了敲枯樹，也不見動靜，于是就揚聲說道：“老朋友，來年見，明天我就要回家鄉了！”因不見反應，王風就悵然地仍去作他砍柴的工作。

等砍柴回來，他又繞道來到蛛網那里，原有意與蜘蛛再見一見。但喊了几聲，不見動靜，抬頭一看，忽然發現蛛網中央挂着一顆珠子，滾圓發亮，白熒熒地吐露着異样的光芒。王風私自忖度：“蜘蛛虽然是只虫，畢竟是有情誼的。也許它怕見了面，彼此难过，所以才不願意出來。但留了這顆珠子是干什么的呢？也許是臨別時送給我的禮物吧！我不妨把它摘下來留作紀念好了！”于是他就摘下珠子，裝進衣袋里，又朝樹穴望了望，依然不見動靜，王風也就挑起柴担，兴匆匆地下山來了。

工作了將近半年，王風統共賺了十多串銅錢，換成零碎銀子，帶在身上，就辭別了豆腐作坊的老漢，毅然踏上了歸途。

那时候走旱路要經山海關，不但路远，而且常有土匪攔路搶劫；而从大連到龍口，虽然須飄洋過海，但却航程短，花費少——不过冬天海里風浪大，那时又是帆船，所以走水路確也是樁冒險的事情。

有一只大官船，容量大，船身也堅固，而且水手也多，但花費大，搭船的都是些富有的官商。王風辛苦了半年，統

共賺了那么一点点錢，還要帶回家去养活老婆孩子，所以他就只好和一些下苦人搭在一只小私船上——兩只船同时啓碇：大官船乘風揚帆，風勁帆飽，自然航行在前面；小私船人少船小，兩隻遙遙跟在后面。頭兩天的航行還好，不料第三天北風大作，波浪滔天，前面的大官船在海里震盪起來了，巨大的浪頭凶猛地扑在大官船上，把船身撞擊得象醉漢一樣，東搖西擺地，幾乎失掉了重心；但說也奇怪，王風搭的這只小私船却四平八穩地順利前進，絲毫不受風浪的影響。這事自然引起船戶們的注意，船長猜想搭客中一定有人帶着寶物，所以就當眾聲言道：

“鄉親們，風浪這么大，咱們這只船居然能平穩前進，我想客人中必然有帶寶物的。這種寶物對於我們船戶很有用，要是誰有，不妨拿出來，咱們公平議價，我們是決不會讓客人吃虧的……”

听了這話，搭客們面面相覷，但卻沒有人拿出寶物來。

於是船長就又站在高處向大伙發言道：“怎麼樣！那位客人要有，不必顧慮，這是公平交易，因為對這事，我們是不好搜查的……”

听了這話，搭客們就咕咕噥噥地議論開了——有的說：“這又不是賊贓，怎么能談到搜查呢！”有的說：“那里不是賣，就是拿出來，也沒有什麼！”也有的說：“大概是怕露白，所以不敢拿出來吧！”又有的說：“既然是寶物，就難以公平議價，試問誰是內行啊！”

這時候，由於海里風浪太大，航行在前面的那只大官船

畢竟難以支撐，已經被風浪打翻在海里了。這事被小私船上的人發現了，當然吃驚不小，就赶忙開船去救，經過一番努力，总算救出三十幾個人來，但財物却大都被淹沒在海里了。被打救上來的人，真是悲喜交集——不過連他們也詫異，為什麼小私船反而能平穩無事呢！

於是船上的人就又議論開了——忽然有一位搭客高聲問船長道：“您且說說那寶物究竟是什麼樣子？也叫咱們窮人開開眼界。因為也許有人帶着，自己反而不知道那就是寶物呢！”

船長見有人發問，就走過來說：“這東西，我也沒有見過！不過聽老一輩人說，這寶物惟有大蜘蛛才有，叫做避風珠。我想也有道理：因為織一面網很不容易，要是風一吹就壞了，那麼，蜘蛛的日子可怎麼過！而且就目前避風的局勢看來，這顆珠子還不會太小，但卻不知道是誰帶着不肯拿出來。”

不料這一番話，恰好點醒了帶珠子的王風，只見他急忙從自己的衣袋里摸出那顆珠子來捏在手里，高聲着對船長道：“是不是這東西？”

船長見了這東西，不禁笑逐顏開，就慌忙分開眾人走過來，接過珠子，笑嬉嬉地道：

“大概就是吧！您是從那里得來的？”

“我也不知道這就是避風珠，”王風羞怯怯地說，“不過這東西的確是我從一只大蜘蛛那里得來的！”於是就把事情的經過詳細敘述了一遍；大伙听了，有的歡喜，有的驚異，

当然也有羡慕的。

船戶們这时候快活極了，因為他們行船半輩子也沒有見過這東西；又由于這東西對於航海是太有利了，所以使船長不由得激動地說：

“這位鄉親，我們甘愿將這次所得渡錢全部送給您，掉換您這顆珠子好不好？這次渡錢約有三百多串，您不會嫌少吧？”

“這珠子我是不能賣的，”王風沉思了一會笑着說，“蜘蛛雖然是只虫，但它却把它最珍愛的東西送給我，就是為了這點情誼，也使我不得不把它當做紀念品永久保存着了。”

船長听了這話，不禁大失所望，只見他想了一想又說：

“這樣辦怎麼樣：這珠子還是您的，我們不要，不過您拿回家去也沒有用處，不如把它當做股份入在我們船里，不管您來不來，年終分紅，我們總給您留着，這樣您看好不好？”

王風還沒有來得及回答，搭客們卻又咕咕震震地議論開了——有的說：“這也是個辦法，不過得寫張字據才好。”有的說：“冬天航海真危險，有顆避風珠，那才保險呢！”也有的說：“這次咱們全船人的生命，全靠這顆珠子救了，蜘蛛的恩情，可不能算小啊！”又有的說：“好心才有好報。有些人天涯海角到處尋寶，不一定就能夠找到，但這位鄉親却于無意間得到了！”

船長見這事一時取決不了，就又試探着說：“大伙知道，凡是搭我們這只船的，都是些下苦人，我們從來也沒有刻薄過誰！就是沒有路費的，只要說開了，還不是叫白搭！我

們虽然整年在海上漂泊，但也掙不到多少錢，不然我們一定愿意多出些的。鄉親們，大家想想，看我這話對不對？”

听了這話，最后王鳳才說：“我说不賣，并不是嫌您們出的錢少。要是您們需要這顆珠子，我就留給您們。不过現在天災人禍，逃難的人很多，只要您們肯讓这种人白搭，也就用不着算我入股了。因为我就是个逃難的，深深尝过这种滋味，大伙不妨想想，只要是有一点生路，誰又愿意撇家背井地朝外鄉逃難呢！”

大家听了，沒有不被這話感動的；船長舉着避風珠，也激動地說：“就这样办好了，天理良心，我們決不敢辜負您這番好意，不然是得不到好下場的，方才那只大官船就是例子……”

事情就这样决定了：大家一致主張船家把這次所得全部渡錢都送給王鳳，王鳳則把避風珠留給船家，由他們永久使用，但却要对逃難的人尽量照顧。至于被撈救上來的这些人，有愿意付渡錢的，則歸船家所有。王鳳見大家既然这样說了，也就只好答应了。

等船开進山東港口，船家們特为王鳳雇了一輛独輪小車，又照料着把那三百多串銅錢都裝上去；也有些好心的搭客愿意繞道护送王鳳一直到家的——这样回家，在王鳳看來，当然是很光彩的。

到家见了老婆孩子，王鳳談起这件事，一家又驚又喜。从此王鳳这一家人的生活，自然要比从前过的活泛得多了。

蝎子精

在有一次規模很大的戰亂中，四川有許多城鎮被焚毀了，田園也荒蕪了，有些地區甚至連人煙也沒有了。後來鄰省的窮人不斷成群結隊地遷移進來，耕田種地，養雞喂鴨，才逐漸恢復了原先的繁榮景象。

有一座小城就是這樣的：原來城內斷垣殘壁間叢生着茂密的野草，枯樹上攀着幾個欹斜的鳥巢，看來是一片荒涼景象。後來由別處遷來幾戶人家，就地蓋了一些簡陋的草房，住在裡面，便當做田莊，開始經營起來。隨後又陸續遷來了一些窮人——人家多了，喂養的家畜也逐漸增多，後來居然就形成了一座小小村落的样子。

不過在這些窮人住進這裡以後，他們時常發覺有家畜和小孩失蹤的事情，這事便使他們驚疑不安起來。雖然是座小城，但僅僅有十幾戶人家住在裡面，不過象筐里盛着幾顆花生，人口依然顯得很稀少。況且有些地方，城垣已經傾圮了，外面的野獸隨時可以進來侵擾。因此為了人畜的安全，他們便請一位獵人袁剛替他們夜間打更，到處巡邏，每月則送給他一些米糧作為對他的酬謝。

獵人袁剛三十多歲，紫膛色臉，繞腮鬍子，身軀短健，槍法很好。他沒有老婆孩子，獨個兒住在一座破廟的廂房

里。經常與野獸打交道的人，當然就不會懼怕野獸，況且藝高人膽大，既然大家請他，為了大家的安全，他也就欣然答應了。

有一天夜里，袁剛打更來到北大街上，這條街特別荒涼，不但野草萋萋，高與人齊；而且北城門附近，還有一堆堆的骸骨，每逢經過這裡，不時飄來一陣陣的屍臭，聞着使人發嘔，所以就是白天，也很少有人到這裡來。袁剛夾着一口馬刀，敲着小木梆，在皎潔的月光下，遠遠望見前面彷彿有個人影，穿着裙子，嫋嫋地走去，好像是個年輕媳婦的樣子。袁剛私自忖度：“夜間這麼淒涼，這條街又這麼冷僻，為什麼這個年輕媳婦孤零零一個人敢在這裡徘徊！”繼而又想：“也許是由于在家里受了公婆的氣，趁夜深人靜到這裡來尋短見吧！”於是他就裝起木梆，悄悄地尾隨在後面，倘或發見她果然要跳井，他想馬上就去阻止她。

袁剛見那個媳婦步法敏捷，行走如風，也就不不得不加快腳步，緊緊跟隨。等他釘梢到距離北城門不遠的地方，不料那個媳婦忽然不見了。袁剛不由一楞，繼而又凝神朝左右了望了一回，使他驚疑的是：這裡除過月色融融，虫聲唧唧之外，並不見有什麼人影。

“分明寸步不離，怎麼能說不見就不見了呢！”為了查明究竟，袁剛用馬刀亂撥街旁的野草，仔細搜索了一番，但也沒有發現什麼。於是他就抱着疑團，又到別處巡邏去了。

這事發生之後，袁剛並沒有大驚小怪地告訴別人。到了夜間，他又來到北大街上。月光皎潔，看得清清楚楚，但見

那个媳妇又出现了。依然扭动腰支，迈着轻捷的步法，在前面走得很风骚。袁刚略一沉吟，就又蹑足潜踪地跟在后面。但说也奇怪，及至厮赶着走到距离北城门不远的所在，那个媳妇忽然又不见了。

“也许是个妖怪吧！”袁刚私自嘟囔道，“既然如此，明天夜里我是应该把火枪带来了的！”

第三天午后，袁刚一觉醒来，预先检查了枪支，装好火药，又把火药葫蘆里装满了铁砂，一切准备妥当。

到了夜间，他先到别处巡逻了一回，三更时分，又来到北大街上，这时月华如水，虫声凄切，景物是很美丽的。他正在那里张望，不出所料，就在这一刹那，那个媳妇又出现了。发现以后，不禁使他既惊且喜，于是三步并作两步，紧紧跟在后面，眼睁睁地盯住那个媳妇，满以为这一次她可逃不脱了。想不到在距离北城门不远的地方，那个媳妇忽然又不见了。

这事使袁刚又气又恨，反而后悔自己没有及时瞄准开枪。不过如果开枪，万一不是妖怪，则害死一条人命，可也不是闹着玩的。在这种情况下，袁刚只好端着枪在路旁草叢里胡乱搜寻了一番，因为不见踪影，不禁使他提枪躊躇起来。

正在他无可奈何的时候，猛然间听见有人从上面娇声喝道：

“打更的，朝上看，在地上你是不会找到老娘的影子的！”

袁刚蓦然间抬头一望，但见城门楼顶上峨峨婷婷地立着

一个人，仔細打量，正是他所尋覓的那个年輕媳妇。夜風盪漾里，但見風吹裙帶，飄飄欲仙，那媳妇的風姿格外顯得綽約不凡。

“无怪乎尋覓了許久不見踪影，”袁剛囁嚅道，“原本您躲到城門樓頂上去了！”

虽然他說話的声音很低微，但也被那个媳妇听見了。只听她發作道：

“对于你这种人，老娘还用得着躲！你以为我怕你嗎？老实告訴你：你三夜跟踪，老娘是曉得的！今夜你竟然帶了槍來，还想暗算我！好吧，我讓你打三槍，要是打不中，你再瞧瞧老娘的手段……”

袁剛本來胆大，現在手里又有武器，还怕什么！所以他就慨然答应道：“說好便好，咱們一言为定。三槍若結果不了你的性命，我甘愿自己揪下腦袋來，双手送给你！”

由于槍法很精，袁剛原以为用不了三槍，因鳥槍打出去是一片火网，而且目标的距离又不很远，他認為一槍就可以取得战果——对于这事，他是有充分信心的。

“站穩，我要开槍了！”

“老娘早就准备停当了，要打就打，不必囁嚅！”

只听轟隆一声，分明打中了，只見少妇身上火花乱閃，但却沒有現出受伤的样子。

“嘿嘿……还有兩槍，”少妇捧笑道，“不妨接着來！”

袁剛虽然有些驚異，但因机会不可錯過，隨即又腦准开

了一槍。臆想不到的是：這一槍和第一槍一樣，少婦迎風站在那里，微微冷笑，依然看不出有什麼傷損。

“傻小子，這一次你总算認識清楚老娘不是好惹的了！再打一槍，且看咱下來收拾你……”

由于事出意外，袁剛这时的確有些驚慌，但表面上又不得不故作鎮靜，所以說道：“不必忙，最後一槍，也就够你熬的，等着瞧吧！”

袁剛一面朝槍膛里裝火藥，一面心里嘀咕道：“看來這媳婦是妖怪無疑了，但卻沒有料到她會有这么大的神通！既然她不怕火藥，就是再打一槍，管什麼用！”隨即朝左右瞧了瞧，萬一有個人來，能助一臂之力，可多麼好！但不幸的是，這時候除過远处犬吠，草中虫鳴和宿鳥驚飛之外，甚至于連個人影兒也看不到。

正在這個當兒，忽然聽見少婦尖着嗓子高叫道：

“你要是硬漢子，就趕快打第三槍，就是有人來，也救不了你的性命，且莫讓老娘等得心焦！”

“並不是等有人來，”袁剛含混辯護道，“因為火槍出了毛病，我正在修理。不必急，我這一槍准會把你送回老家去的。要是你躲閃，也不能算有骨頭！”

少婦听了微微冷笑道：“頭兩槍都沒有躲閃，我用得着躲第三槍嗎！你要是好漢子，也就不必用廢話來拖延時間了！”

這時袁剛心里的確是有些焦急，但又想到：“自己既然接受了鄉親們的委託，就應該不惜犧牲自己的一切，為他們除

掉这一害，怎么好臨陣脫逃呢？一定得想个办法……”正在他迟疑的当兒，忽听“呀”的一声，一只鳥从他頭頂飛过，他很自然地扭轉頭向后面看了一下，无意间發現在他自己的影子后面，还有一个斜長的影子——这个影子与他自己的影子貼得很近，而又不象是人的影子。这事的發現不禁使袁剛詫異起來，仔細一瞧，原來在他身軀左边的草地上有一只大蝎子——这蝎子黑黝黝的足有筐籬大小，一动也不动地縮做一团扒在那里，而他身后那个斜長的影子，正是蝎子从他身后弯曲而上探伸在他頭頂上的尾巴的影子。从这两个影子估量，蝎子尾巴上的毒鉤距离他自己的頭皮也不过只有二三寸左右。倘或这一槍再打不死它，它那可怕的毒鉤就会立刻下來把他螫死在那里的。至于城門樓頂上那个少妇，不过是蝎子精故作玄虛变成的幻象，用以逗引他前來送命而已。

發現这种情况之后，袁剛不禁倒抽一口冷气，但也就在这一瞬間，忽然有一个念头在他意識里閃現，以致于使他情急智生地决定了应付这种緊急事变的有效办法。

“你究竟打算怎么样？”城門樓頂上那个少妇又責难他道，“要是再不开槍，老娘可就要下來了。你想用拖延時刻的办法來挽救你的生命，那不过是妄想，你要小心了……”

袁剛見她催得緊急，慌忙应道：“現在槍已經修好了，你站穩些，這一槍我保證使你滿意！”于是他就端起槍來，朝上瞄准，然后轟隆一聲，就在这时候，那个少妇的幻象忽然不見了。

原來这是袁剛玩了个花招——虽然表面上他把槍口朝上

瞄准，但臨時却忽然調轉槍口照准他身左蝎子的头部猛然开枪，与此同时，他又敏捷地从原來站立的地方蹿身往前一躍，也就在这蹿身一躍里，只听蝎子的尾鉤刺一声插進地里去了。回头一瞧，但見黑色的毒汁迅速从土里湧溢出來，把周圍的地皮浸濕了一大片，隨即見蝎子那巨大扁圓的身軀被自己的尾巴牽引着笨重而吃力地在地上翻騰起來，以至于把附近的花草打得上下亂飛。

袁剛拭了拭头上的熱汗，把槍口對准蝎子提高警惕站在那里，不禁自言自語道：“好一个狠毒陰險的家伙……但你詭譎，我也不糊塗；你害人，我就得除滅你；現在看來，究竟是你勝利啊，还是我成功；这时候，总該明白了吧！”

蝎子的腦部已經被鉄砂打爛了，身軀虽然龐大，但翻騰了一陣，也就不再動彈了。黑色的毒汁浸濕了一大片地皮，杏黃色的肚皮翻在上面与天空的月色交相映輝，看了的確使人毛骨悚然。袁剛見蝎子不再動彈了，又用槍試探着搗了搗，依然沒有反应；就揪住蝎子的尾巴弓身用力地把它的尾鉤从地里拔了出來，于是把火槍挂在肩上，拖着这只巨大的蝎子，迈着沉重的脚步，慢吞吞地回廟去了。

第二天清晨，袁剛用麻繩拴牢蝎子的尾巴把它倒懸在自己住的那座破廟門前的大槐樹上，頭朝下垂着，扎煞着兩支長螯——城中男女老幼都來觀看，大伙估計那蝎子从头到尾足有三丈多長，看的人沒有不驚異失色的。

等大家听畢袁剛敘述了自己与蝎子斗争的經過之后，有一位花白胡子的老人从人叢里佝僂着走了出來，豎起大拇指